



大会

Distr.: General
16 February 2007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第六十一届会议

议程项目 117

2006-2007 两年期方案预算

大会和(或)安全理事会授权的特别政治任务、斡旋和其他政治举措估计费用：联合国布隆迪综合办事处及联合国派驻国际咨询和监测委员会的代表

秘书长的报告

增编

摘要

本报告载有联合国布隆迪综合办事处的拟议所需资源净额 35 754 800 美元（毛额 38 209 500 美元）和 20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期间联合国派驻国际咨询和监测委员会的代表的拟议所需资源共计净额 162 500 美元（毛额 175 500 美元）。

请大会按照其第 41/213 号决议的规定，在 2006-2007 两年期方案预算第 3 款（政治事务）下批款 35 754 800 美元，在第 35 款（工作人员薪金税）下批款 2 454 700 美元，由收入第 1 款（工作人员薪金税收入）下相应数额抵消。



目录

	段次	页次
一. 联合国布隆迪综合办事处	1-12	3
二. 联合国出席国际咨询和监测委员会代表		13
三. 有待大会采取的行动		14
附件		
四. 联合国布隆迪综合办事处组织结构图		15

一. 联合国布隆迪综合办事处

(35 754 800 美元)

背景任务和目标

1. 联合国布隆迪综合办事处（联布综合办）是根据安全理事会第 1719(2006) 号决议设立的，初始任期一年，从 2007 年 1 月 1 日开始。按照秘书长关于联合国布隆迪行动（联布行动）的第七次报告增编（S/2006/429/Add.1）所建议的拟议结构和任务，设立联布综合办是为了支持布隆迪政府实现持久和平、稳定及可持续发展的各项努力。
2. 联合国与布隆迪政府协商制定了《布隆迪 2007-2008 共同行动计划》，以支持布隆迪的巩固和平优先工作，其中包括：(a) 巩固和平及民主治理，包括新闻媒体和通信；(b) 前战斗人员的解除武装、复员和重返社会及安全部门改革；(c) 增进和保护人权及采取措施杜绝有罪不罚现象；(d) 重建及社会-经济发展；(e) 捐助者和联合国机构间协调。这些活动与紧急计划和减贫战略文件等国家计划中提出的政府短期、中期和长期目标及优先领域相符。
3. 设立联布综合办是一项战略安排，使联合国能实现平稳过渡，从维持和平转而日益注重发展。在这一方面，布隆迪共同行动计划确定了三个过渡阶段及实现和完成综合办任务的基准，之后联合国各机构、基金和方案将根据正常的国家工作队安排继续提供援助。共同行动计划所设想的的活动预计到 2008 年 12 月完成，但要视当地事态发展而定。
4. 联合国共同行动计划的基准有：(a) 充分实施胡图人民解放党-民族解放力量和政府于 2006 年 9 月 7 日在达累斯萨拉姆签署的《全面停火协定》；(b) 尊重宪法安排，包括分享权力安排；(c) 通过对话和共识建立冲突预防及和平解决机制，并使之充分运转；(d) 努力创造一个有利于在 2010 年举行自由公正选举的环境；(e) 议会充分行使其立法和监督职能；(f) 改革公共行政；(g) 制定及着手实施国家安全部门改革计划；(h) 完成前战斗人员的解除武装和复员工作；(i) 启动并执行一个有效的解除民间武装综合方案，并着手实施防止小武器和轻武器扩散的战略；(j) 人权情况明显改善，并采取具体措施消除有罪不罚现象，包括建立一个独立的全国人权委员会以及制定并着手执行一个法律 and 司法改革综合战略；(k) 在开展全国协商进程以后，设立一个真相与和解委员会并达成特别法庭框架协议；(l) 加强全国通信和媒体观察委员会，对媒体进行管理，使之专业化，并确保其独立性；(m) 改进提供基本服务的质量，包括提供饮用水、教育和医疗保健；(n) 采用私营部门发展战略及制定各项举措，以实现经济多样化，促进投资和减少失业；(o) 粮食匮乏程度大大降低，重点从紧急人道主义援助过渡到发展；(p) 创造一个有利于难民回返者、境内流离失所者和其他受战争影响的人成功地重新融入社会的环境，具体而言就是公平分配自然资源，获得基本社会

服务，建立解决土地纠纷机制，可以安全进入以前埋设过地雷的地区；以及(q) 加强本国领导的援助协调机制并提高其效率，与捐助者建立有力的伙伴关系以促进可持续恢复，同时特别重视为青年人、妇女和脆弱群体创造工作机会。

5. 巩固和平的区域方面问题是联布综合办面临的又一个挑战。在这一方面，联布综合办有责任支持布隆迪努力加强其在次区域的地位，成为一个能够在大湖区政治稳定与安全方面发挥作用的地位完全平等的伙伴和关键行为者，同时成为一个经济伙伴。布隆迪的持久和平与稳定依赖于邻国的局势发展，尤其是刚果民主共和国、卢旺达和乌干达的局势发展。在这一方面，预计联布综合办和联合国组织刚果民主共和国特派团(联刚特派团)将维持联布行动与联刚特派团之间已经确立的合作水平，包括在政策问题上的合作以及有关政治、业务、后勤和安全等事项的信息交流。

6. 此外，指定布隆迪为新成立的大湖区问题国际会议秘书处的东道国，是需要联布综合办提供支持的又一挑战。

7. 考虑到所学到的经验教训和布隆迪局势的具体情况，联合国塞拉里昂综合办事处的结构是确定联布综合办的结构一般基础。特派团综合总部设在布琼布拉，区域/省级办事处则应东道国政府的特别请求并经与东道国政府商定，主要负责人能力建设。这些办事处在执行过渡时期司法任务方面将非常有用，并将为国家行政改革和权力下放工作提供支持。

8. 联布综合办将通过维持和平行动部与建设和平支助厅合作，并将作为联合国驻布隆迪的协调中心，负责与建设和平委员会的工作有关的活动。

特派团的任务和计划成果

9. 各项目标、预期成绩和绩效指标列示如下。

目标：巩固布隆迪的和平与稳定。	
预期成绩	绩效指标
(a) 布隆迪的民主施政得到改善	(a) (一) 国家一级预防、管理和解决冲突的能力得到加强 业绩计量： 2007 年目标：政府、各政党、民间社会、私营部门和新闻媒体之间建立磋商机制并定期召开会议
	(a) (二) 通过议会和民主机构得到解决的政治和施政问题增多

业绩计量：

2007 年目标：

- 就预防和解决冲突问题共同起草三份法律草案；
 - 政府、各政党、民间社会、私营部门和新闻媒体之间建立磋商机制，并讨论已经提交给议会的分享权力安排；；
 - 根据政党法机制，解放党—民族解放力量登记为一个政党
- (a) (三) 制定国家政策/法律，最终逐步下放政府职能，将权力赋予那些代表本地人民并且将人民的需要更好地反映到对其一般福利产生影响的决定中的当地实体

业绩计量：通过 2 项法律

2007 年目标：议会通过一项权力下放政策和一份经过修订的社区法

- (a) (四) 制定公共行政法，从而加强问责制

业绩计量：制定法律和改革计划

2007 年目标：政府通过一项法律，规定公共行政部门内的技术和政治职位，并制定一份公共行政改革计划

产出

- 协助国家当局就有关巩固和平和预防冲突的问题组织公共论坛和讨论（确定和（或）邀请主旨发言人）
- 向妇女组织提供咨询和支持，在巩固和平进程的所有领域内，提高各决策层妇女的能力
- 协助政府高效进行宣传，使关键发展伙伴确保将重点放在对冲突问题敏感及巩固和平问题上
- 推动并监测实施关于妇女、和平与安全问题的安全理事会第 1325（2000）号决议，并就该决议实施情况提出报告，目的是在巩固和平进程的所有领域内，提高决策层妇女的能力
- 通过提供国家级或国际咨询，协助政府修订规定民间社会的定义及其在民主社会中的作用的立法
- 派遣研究助理人员提供协助/技术咨询，支持议会的 12 个委员会、政府和发展伙伴加强议会充分履行立法和监督职能的能力

- 就宪法、政党法和选举法，为各政党举办 3 次研讨会和 1 次政党间对话
- 监测宪法及布隆迪各方的其它协定中商定的分享权力安排，包括政府与解放党-民族解放力量达成的分享权力协定的现况，并就此提出报告。
- 就制定及落实权力下放政策和计划以及在核心职责领域内为社区行政人员开发 5 个培训模块等事项向政府提供技术咨询
- 就加强内部审计结构及为反腐败旅 30 名成员开发 4 个培训模块并提供培训等事项向政府提供咨询
- 协助土地和财产委员会制定一项土地政策，其中包括妇女获得土地问题

预期成绩

绩效指标

(b) 布隆迪的公共和边境安全局势得到改善

(b) (一) 实施政府与解放党-民族解放力量签署的《全面停火协定》

业绩计量：

2007 年目标：最后确定民族解放力量战斗人员的解除武装、复员和重返社会以及并入国防军、布隆迪国家警察和国家情报局等工作的业务计划，并获得联合核查与监测机制的认可

(b) (二) 由布隆迪国家警察、国防军和国家情报局制定并启动安全部门改革计划

业绩计量：

2007 年目标：国防部、内政部和公共安全部等部门完成需求评估，并确定短期改革要求和安安全部门改革项目

(b) (三) 制定及实施安全部队能力建设方案，使布隆迪国家警察、国防军和国家情报局能够履行基本的专门安全职能

业绩计量：已经制定及实施的方案的数目

2007 年目标：3 个

(b) (四) 政府通过火器立法；制定火器政策和程序；实施一个解除民间武装方案

业绩计量：

2007 年目标：小武器和轻武器的扩散程度下降

(b) (五) 完成国家复员、安插和重返社会方案，同时考虑到妇女和儿童战斗人员的具体需要

业绩计量：

2007 年目标：民族解放力量所有战斗人员和外国领土上的战斗人员解除武装、复员并重新融入自己选择的社区

产出

- 按照 2006 年 9 月 7 日《全面停火协定》的概述，参加联合核查与监测机制及其下属联合联络小组的所有活动
- 就《全面停火协定》实施问题向布隆迪和平进程促和小组和政府提供技术咨询
- 向联合核查与监测机制和国家复员、安插和重返社会委员会执行秘书处提供技术咨询，帮助起草解放党-民族解放力量所有有资格成员的复员和初步并入程序
- 向国防和退伍军人事务部、内政部和公共安全部及国家情报局提供技术咨询，最后确定并初步实施国防军、布隆迪国家警察和国家情报局的部门计划
- 就制定安全部门能力建设战略向国防军、布隆迪国家警察和国家情报局提供技术援助和政策咨询，其中包括制定布隆迪国家警察内部的基本和专门训练及能力建设机构方案，以处理性暴力行为和基于性别的暴力
- 指导并训练 60 名国防军、布隆迪国家警察和国家情报局官员，并对 400 名警务人员进行警察调查、监狱管理和交通管理训练
- 就设立国家安全部门协调机构及支持捐助者协调和资源管理等事项，向政府提供技术援助和咨询
- 根据《全面停火协定》，监测并核查包括妇女在内的民族解放力量所有有资格前战斗人员并入国防军和布隆迪国家警察的情况，并根据《阿鲁沙协定》规定的名额，监测并核查国防军和布隆迪国家警察内剩余并入任务的完成进度
- 就火器立法的修订、小武器政策和程序的制定以及为 100 名安全人员提供储存管理培训等事项，向小武器和轻武器技术委员会提供技术援助
- 通过解除武装、复员和重返社会协调委员会（政府、多国复员和重返社会方案、联合国系统）每月会议，就包括外国领土上的战斗人员和身在外国的布隆迪战斗人员、多余安全部队、儿童兵和妇女在内的所有前战斗人员的复员问题向政府提供技术和政策咨询

预期成绩**绩效指标**

(c) 加强对布隆迪境内特别是弱势群体、妇女和儿童的人权的尊重

(c) (一) 司法系统对严重侵犯人权案件的调查百分数增加

业绩计量：

2007 年目标：调查 40% 严重侵犯人权案件

(c) (二) 执行保护和增进人权国家行动计划，特别注意妇女权利和加强取缔有罪不罚现象的国家能力

业绩计量：

2007 年目标：议会通过立法设立一个独立的人权委员会

(c) (三) 设立过渡时期机制

业绩计量：

2007 年目标：政府通过立法设立真相与和解委员会和特别法庭，考虑到妇女和儿童的需要

产出

- 核查整个国家领土内所有已举报的侵犯人权案件，并在国家和区域一级与当局采取后续行动
- 为 300 名调查警察、狱警、情报人员和军官进行有关国际人权和人道主义法包括拘留标准的培训
- 向司法部、团结、人权和性别事务部和议会提供技术援助，使国家法规符合经获布隆迪政府批准的国际人权文书，包括将酷刑定为刑事罪，并加强对性暴力和基于性别的暴力的处罚
- 实施安全理事会第 1612 (2005) 号决议所述的严重侵犯儿童权利问题监测和报告机制
- 支助政府散发以下有关儿童与武装冲突问题的法律框架，并提供这方面的培训：《儿童权利公约》、《儿童兵问题任择议定书》、《非洲儿童权利与福利宪章》、《开普敦原则》、国际劳工组织（国际劳工组织）关于最恶劣形式的童工劳动的《第 182 号公约》和安全理事会第 1261 (1999)、1314 (2000)、1379 (2001)、1460 (2003)、1539 (2004) 和 1612 (2005) 号决议
- 向政府提供咨询和支助，办法是将文件译成基隆迪文，散发有关的国际法和公约，提供有关儿童保护和儿童与武装冲突的国际框架的培训，如《儿童权利公约》、《儿童兵问题任择议定书》、《非洲宪章》《开普敦原则》劳工组织关于最恶劣形式的童工劳动的《第 182 号公约》和安全理事会第 1261 (1999)、1314 (2000)、1379 (2001)、1460 (2003)、1539 (2004) 和 1612 (2005) 号决议
- 向政府提供技术援助，帮助政府设立一个真相与和解委员会和特别法庭，以及为司法部、检察官办公室和当地律师协会的 300 名人员提供有关立法、组织和特别法庭运作的培训
- 向政府和民间社会组织提供技术援助、并就过渡时期司法机制进行 160 次范围广泛的协商和外联活动，包括市民大会和协调小组讨论

预期成绩**绩效指标**

(d) 改善司法部门的运作，加强能力，以及实施司法改革，以确保其独立性和符合国际标准

(d) (一) 根据一项全面的需要评估，制定和由政府通过司法部门改革战略

业绩计量：

2007 年目标：进行具体的司法部门改革，确保所有布隆迪人都获得正义与平等

- (d) (一) 修改国家法规，使之符合国际标准和布隆迪批准的文书

业绩计量：

2007 年目标：政府通过和颁布经订正的《刑法典》、《刑事诉讼法》、《个人家庭法典》和《继承法》

- (d) (二) 加强司法人员和惩戒官员的能力，以符合国家和国际法规

业绩计量：

2007 年目标：完成为国家立法事务处人员举行的 2 次培训班和立法改革，完成为法警举办的 2 次国际法律标准培训班

产出

- 向司法部提供技术援助，以帮助设计司法部门改革全面需要评估，范围涉及立法、组织、程序和基础设施
- 向司法部提供技术援助，帮助制定尚待修正的法律清单，包括对妇女歧视的法律清单
- 为国家立法事务处人员提供关于编写法案和修正案的培训
- 就制定法案以设立少年犯特别分庭的问题向司法部和议会提供咨询
- 为 200 名司法人员制定有关订正法规和人权的训练模式并进行培训，就处理法律决定以确保在规定时限内遵守正确程序的问题为 40 名书记官长制定训练模式和进行培训
- 为 300 名法警提供关于司法调查技巧和程序包括审讯和取证的培训
- 为教养所官员和司法行政人员制定关于拘留标准的训练模式，并为书记官长制定关于司法的训练模式
- 向政府提供改革和加强监狱系统方面的技术援助

预期成绩

绩效指标

(e) 在国家管制框架内使媒体实现专业化并加强新闻自由

- (e) (一) 加强国家媒体管制机关的能力

业绩计量：

2007 年目标：

- (1) 国家通信委员会对不遵守媒体法规和道德操守的所有媒体实施制裁
- (2) 媒体观察站就严重违反记者道德守则的情事发表报告和提出建议

- (e) (二) 加强媒体的专业和技术能力，并使它们更加遵守记者道德守则

业绩计量：

2007 年目标：完成为 150 名记者进行的特别培训

产出

- 为国家通信委员会 10 名成员进行媒体立法、媒体道德操守和监督的培训
- 为媒体观察站 10 名人员进行媒体道德操守和媒体监督的培训，并提供联布综合办媒体监督产品、方法和程序
- 为 150 名记者进行有关道德守则、信息处理、媒体网络管理、媒体在促进平等方面的作用和信息对国家机构的作用的培训
- 制定一项向政府提出的联合建议，在联合供资方案的支助下设立一个新闻学院
- 通过宣传和认识活动促进新闻自由，包括举办关于媒体作用和责任、新闻自由、言论自由、政府在确保言论自由和媒体管制方面所起作用的专题讨论会
- 每日和每周散发有关通过联布综合办无线电广播促进和巩固和平的信息和方案

预期成绩**绩效指标**

(f) 在国家减贫战略文件框架内加强政府与国际伙伴之间执行优先项目的协调和伙伴关系

(f) (一) 捐助者和政府就巩固和平筹资优先安排和恢复经济优先安排每月进行正式对话和特别正式对话

业绩计量：

2007 年目标：举办 26 次政府/发展伙伴论坛协商会议，内容涉及执行重要建设和平方案，并为建设和平优先计划所述的巩固和平活动提供资金

(f) (二) 加强政府根据减贫战略文件与捐助者进行协调和有效沟通及调集资源的能力

业绩计量：

2007 年目标：通过减贫战略文件圆桌会议调集资源，以执行部门方案和国家援助协调委员会设立捐助者协调机制，包括有关援助流动量的信息

(f) (三) 加强政府制订和资助巩固和平方案和其他方案的能力

业绩计量：

2007 年目标：设立部门工作组，以协调项目的拟定、监测、监督和为国家方案调集资源

产出

- 鼓励和支持在布隆迪设立一个政府/发展伙伴论坛；并为此论坛提供便利和技术支助
- 设立政府、捐助者和联合国之间的技术及部门协商和协调结构，结果最少举办 12 次联席会议
- 制订和设立一个援助追踪系统，以促进政府的捐助者协调工作
- 向政府提供技术援助，制订目前已获资助的项目和拟议的项目，以确保这些项目符合减贫战略文件
- 根据减贫战略文件和 2007-2008 年联合国共同行动计划，与政府、国家伙伴和国际伙伴制订建设和平优先计划
- 向政府提供倡导和技术方面的援助，以确保建设和平委员会在执行建设和平优先计划这方面获得政治和财政支助
- 每月安排建设和平工作队会议，以监测和处理有关执行建设和平优先计划的问题

预期成绩

绩效指标

(g) 加强联合国系统在综合巩固和平活动的规划和执行方面的协调和效果

(g) (一) 在联合国综合建设和平战略(订正联合国发展援助框架(联发援框架))和建设和平优先计划的框架内执行综合/联合巩固和平方案

业绩计量：制订和执行联合方案

2007 年目标：6 个联合方案

产出

- 在减贫战略文件和联布综合办任务规定的框架内，联合国和政府最后订定和通过经订正的联发援框架，作为联合国对巩固布隆迪境内和平的支助
- 在建设和平基金和减贫战略文件圆桌会议的框架内，与政府和其他国际伙伴就联合国在布隆迪的方案和资金管理方面所起作用达成协定
- 联合国机构、基金和方案利用订正联发援框架作为它们订正国家方案/项目和制订其 2007 年年度工作计划的基础
- 制订和执行最少 10 个由自愿捐款供资的联合国联合巩固和平方案，包括 4 个直接由联布综合办管理的联合方案
- 至少进行 2 次审查（根据 6 个月和 12 个月的里程碑），以评估联合国在实现加强系统一致性、提高效率和效果的主要基准这方面采取综合方式的效果
- 为布隆迪人民正式启动联布综合办和“开放参观”活动，包括开放参观联布综合办和联合国所有机构的设施和项目
- 每周无线电广播和每两个月散发关于联合国系统在布隆迪境内的活动的《联合国通讯》

外部因素

10. 预期目标将会达到，预期成绩将会实现，前提是政府仍致力于巩固和平进程，国际社会提供必要的政治和财政支助，为改革方案及其他重要的巩固和平倡议进行能力建设，例如：及时地全面执行政府与胡图人民解放党之间的《全面停火协定》同时该国和区域的安全及政治局势有利于执行联布综合办的任务规定。

所需资源

(千美元)

类别	200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授权承付款项 ^a	所需追加经费	所需经费总额	非经常经费
	2007年		2007年	
	(1)	(2)	(3) = (1) + (2)	
军事和警察人员	307.8	618.3	926.1	—
文职人员	5 111.4	17 949.1	23 060.5	—
业务费用	3 119.5	8 648.7	11 768.2	—
所需资源共计	8 538.7	27 216.1	35 754.8	—

^a 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根据大会第 60/249 号决议的规定准予。

11. 联布综合办 20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期间的头一年业务的所需经费估计数为净额 35 754 800 美元（毛额 38 209 500 美元），包括下列所需经费：7 名军事顾问（293 300 美元）和 14 名警察顾问（632 800 美元）、427 个工作人员员额编制的薪金、一般工作人员费用和津贴（23 060 500 美元）、顾问（85 700 美元）、公务差旅（514 100 美元）和其他所需业务经费，例如设施和基础结构（5 401 500 美元）、地面运输（627 600 美元）、空中运输（2 403 600 美元）、通信（1 070 200 美元）、信息技术（485 800 美元）、医疗（648 300 美元）和其他用品、服务和设备（531 400 美元）。

所需工作人员总数

	专业及以上职类								一般事务和相关职类				本国工作人员				联合国 志愿 人员	总计
	副秘书长	助理 秘书长	D-2	D-1	P-5	P-4	P-3	P-2	共计	外勤/安 保 人员	一般 事务	国际人 员共计	本国 干事	当地 雇员				
2007 年拟议数	—	1	1	4	7	26	30	4	73	68	—	141	18	217	51	427		

12. 联布综合办 20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期间拟议工作人员总数为 427 名文职人员，包括 141 名国际工作人员（专业人员职位 73 个和外勤事务人员职类职位 68 个）、235 个本国工作人员职位（18 名本国干事和 217 名一般事务（当地雇员）工作人员）和 51 名联合国志愿人员。这些职位按组成部分细分如下：

	专业及以上职类								一般事务和相关职类				本国工作人员				联合国 志愿 人员	总计
	副秘 书长	助理 秘书长	D-2	D-1	P-5	P-4	P-3	P-2	共计	外勤/安 保 人员	一般 事务	国际人 员共计	本国 干事	当地 雇员				
秘书长执行代表 办公室	—	1	1	—	1	7	1	—	11	4	—	15	2	2	1	20		
实务办公室	—	—	—	3	5	12	14	4	38	29	—	67	16	104	12	199		
政 治 事 务 办 公 室	—	—	—	1	1	2	2	—	6	1	—	7	—	2	3	12		
联 合 监 测 和评价股	—	—	—	—	—	1	1	—	2	1	—	3	—	—	1	4		
和 平 与 施 政科	—	—	—	—	—	2	1	—	3	—	—	3	—	6	—	9		
人 权 和 司 法办公室	—	—	—	1	1	5	7	1	15	—	—	15	15	14	6	50		
安保部门改 革和小武器 办公室	—	—	—	1	2	1	2	—	6	1	—	7	—	3	—	10		
媒 体 和 通 信科	—	—	—	—	1	1	1	1	4	1	—	5	1	8	2	16		
安全保障	—	—	—	—	—	—	—	2	2	25	—	27	—	71	—	98		
行政司	—	—	—	1	1	7	15	—	24	35	—	59	—	111	38	208		
首席行政干 事办公室	—	—	—	1	—	2	2	—	5	2	—	7	—	4	4	15		
行政办公室	—	—	—	—	—	4	7	—	11	14	—	25	—	33	15	73		
统一业务支 助办公室	—	—	—	—	1	1	6	—	8	19	—	27	—	74	19	120		
共计	—	1	1	4	7	26	30	4	73	68	—	141	18	217	51	427		

二. 联合国出席国际咨询和监测委员会代表

(162 500 美元)

背景、任务和目标

13. 国际咨询和监测委员会是监督伊拉克发展基金的一个审计机构。安全理事会第 1483 (2003) 号决议规定了委员会的主要目的，即促进该决议所定的目标，特

别是协助确保基金以透明的方式造福伊拉克人民，而伊拉克石油、石油产品和天然气的出口销售均按照目前国际市场的最佳做法进行。基金是根据第 1483(2003) 号决议设立的，负责保管伊拉克石油出口销售的收入、联合国石油换粮食方案和其他被冻结的伊拉克资金。

14. 委员会由下列人士各自的合格代表组成：联合国秘书长、国际货币基金组织总裁、阿拉伯经济与社会发展基金会总干事和国际复兴开发银行行长以及伊拉克政府指定的合格个人。就联合国而言，秘书长指定了助理秘书长级的一位代表。

15. 委员会任务期限最近一次延长和成员组成情况见安理会第 1723 (2006) 号决议。根据该决议，委员会的任务期限延长至 2007 年 12 月 31 日。

16. 根据任务规定，委员会确定经常会议次数和地点；经常会议至少每季举行一次。在 2007 年期间，委员会预期会举行 3 次会议，一次在安曼，一次在巴黎，一次在纽约。

所需资源

17. 国际咨询和监测委员会 20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期间的拟议所需资源估计为净额 162 500 美元（毛额 175 500 美元）。这些资源用于：秘书长参加委员会的代表的薪金和一般工作人员费用（133 700 美元），有关费用根据“实际雇佣”时间计算，最多 80 天；代表的一名特别助理(P-4)，负责审查和分析信息，准备文件和向委员会的会议提出报告，2007 年为期 6 个月；代表及其副手/顾问出席委员会会议的公务旅费（23 800 美元）；在纽约主办一次会议的资源（5 000 美元）。

18. 上述所需经费可以从国际咨询和监测委员会 2006 年拨款的未支配余额 156 800 美元支出，必要时也可以从特别政治特派团的现有经费支出。

三. 有待大会采取的行动

19. 请大会：

(a) 可 20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期间联合国布隆迪综合办事处预算净额 35 754 800 美元（毛额 38 209 500 美元）和联合国出席国际咨询和监测委员会的代表的预算共计净额 162 500（毛额 175 500 美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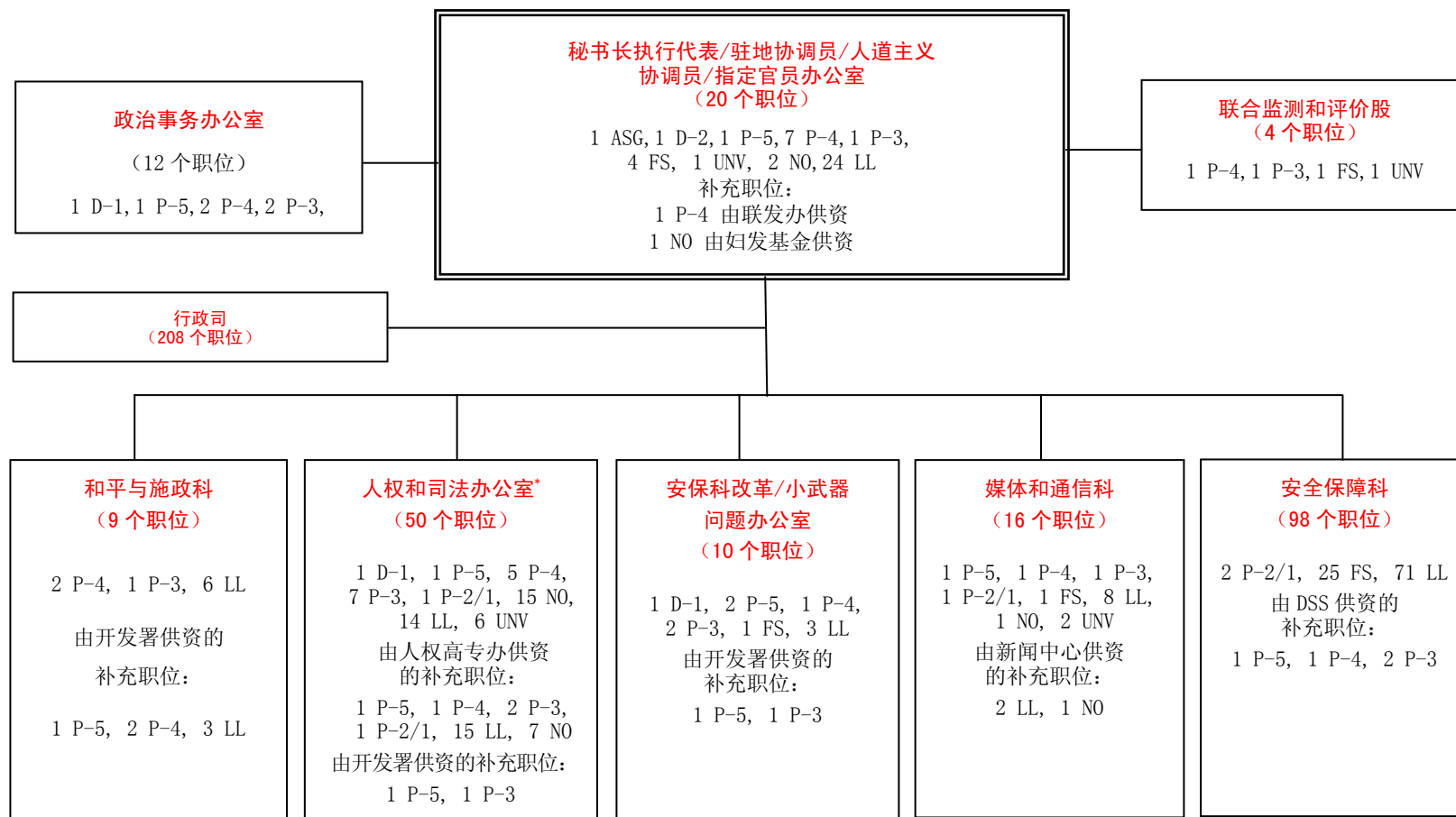
(b) 注意到 2006 年联合国出席国际咨询和监测委员会代表所得的拨款有未支配余额 156 800 美元；

(c) 根据大会第 41/213 号决议规定，在 2006 至 2007 两年期方案预算第 3 款（政治事务）下拨款 35 754 800 美元，并在第 35 款（工作人员薪金税）下拨款 2 454 700 美元，由收入第 1 款（工作人员薪金税收入）下相应数额抵消。

附件

联合国布隆迪综合办事处组织结构图

A. 实务办公室



* 包括传统司法。
简称

NS

人权高专办

DSS

本国工作人员；

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
办事处；

安全和安保部；

新闻中心

妇发基金

FS

UNV

联合国新闻中心；

联合国妇女发展基金；

外勤事务人员；

联合国志愿人员；

NO

LL

联发办

开发署

本国干事；

当地雇员；

联合国发展集团办公室；

联合国开发计划署。

B. 行政办公室

